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或“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信永中和 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质条件

信永中和成立于 2012 年 3 月 2 日，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首席合伙人为谭小青先生。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7 人，注册会计师 1799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700 人。

信永中和 2024 年度业务收入为 40.54 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5.87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76 亿元。2024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83 家，收费总额 4.71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55 家。

二、执业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7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8 次、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1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签字项目合伙人：翟晓敏女士，2002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谢宇春女士，199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龙华先生，2000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超过 3 家。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质量管理水平

1、项目咨询

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独立性问题及时与公司沟通，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2、意见分歧解决

信永中和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确保专业意见分歧得到妥善处理。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3、项目质量复核

信永中和建立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体系，事务所质量与风险控制系统原则上执行三级复核体系，即现场负责人、项目负责经理和项目负责合伙人三级复核。现场负责人复核其组内成员的所有工作底稿，并向其上一级汇报；现场负责经理对现场负责人完成的工作底稿及审计策略中所确定应由其复核事项进行复核，并对高风险领域、重大问题及审计调整等工作底稿进行重点复核，并负责向其上一级汇报；项目负责合伙人应对负责经理所准备的工作底稿、必要的高风险领域、

审计策略中所确定应由其复核事项予以复核。

4、项目质量检查

信永中和设立独立质控部门，全面履行质量管理体系运行监督、问题整改闭环管理等工作职责。质量管理监控活动涵盖：对质量管理体系的实施和运行、对关键控制点进行有效性测试、对已完成项目进行质量风险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核查以及其他监控活动。保障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均已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规定，完整、规范地执行审计程序。

5、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信永中和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了质量缺陷识别与整改管理机制，对识别发现的各类质量缺陷，逐项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整改责任，实行整改跟踪、复核验证、效果复盘闭环管理，不断优化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有效性，切实守住审计执业质量底线。在 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工作方案

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充分结合公司审计服务需求与实际情况，制定严谨、全面、可操作性强的专项审计实施方案。全面开展风险评估、内控测试与实质性审计程序，重点围绕收入确认、资产减值、关联交易、递延所得税确认、成本核算等关键风险领域。在执业过程中，严格恪守审计准则及事务所质量管控要求，积极配合公司审计管理工作，保障审计程序充分恰当、审计证据真实有效，按期完成年度财务报表及内控审计工作。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信永中和在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配备了专业化、复合型审计服务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执业经验，持有注册会计师等专业执业资质。项目负责合伙人、项目现场负责人均由资深注册会计师担任，专业能力与履职经验充足。同时，信永中和搭建了完善的后台支持团队，整合税务、信息系统、内部控制、风险管理、财务管理、金融工具估值及可持续发展等多领域技术专家资源，全程为审计工作提供服务支持。

六、信息安全管理

信永中和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八、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意见

经评估，公司认为信永中和的资质条件、执业记录、质量管理水平、工作方案、人力及其他资源配置、风险承担能力水平等均能满足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及工作要求。在执业过程中，信永中和坚持公允、客观的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地开展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及时。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9 日